

2019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
黑龙江省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黑龙江工程学院项目

瑞华黑核字[2019] 23020044号

目 录

一、 专项评价报告.....	1
二、 事务所附件	
1、本所营业执照.....	22
2、本所执业证书.....	23
3、本所经办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	2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Rui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ingsHeilongjiangbranch
通讯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西栋 15 层
Add:15/FWestBuilding,HuizhiPlaza,No.399,QunliFourthAvenue,DaoliDistrictHaerbin,HeilongjiangProvince,China
a
邮政编码（PostCode）：150070
电话（Tel）：+86(0451)82321004-9 传真（Fax）：+86(0451)82324438

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 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黑龙江工程学院项目

瑞华黑核字[2019]23020044 号

黑龙江工程学院：

我们接受黑龙江工程学院委托，对 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黑龙江工程学院项目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提供总体评价服务，在此基础上提交本专项评价报告。

本报告所涉及的服务工作范围如下：1、分析本项发债评价要素；2、项目债券发行存续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3、从现金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准则》要求黑龙江工程学院提供相关数据信息资料，并根据提供的上述信息资料提供总体评价服务。申请人和项目实施单位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黑龙江工程学院 1952 年建校，建校初始规模约为 600 余学生，至今已发展成为学生近 15,000 人，相应的教学、科研设施及住宿条件，远不能与其规模同步增长，学生公寓六号楼超过设计基准期，且加固维修工程量较大。综合经济及长远因素决定拆除学生公寓六号楼，建设约 2.43 万平方米的基础实验楼，作为数学、外语、计算机、等基础院系实习实验场所，填补实验用房紧张缺口。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

黑龙江工程学院已被纳入到黑龙江省“十二五”发展规划、随着招生规模的扩大，学校基础建设和办学条件正在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为使学校的扩建与发展规模相适应，做到均衡有序的发展，迫切需要对黑龙江工程学院校园进行扩建并重新整合内部功能。项目的建设，可使黑龙江工程学院的教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显著提高，使广大学生受益，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发展，更好地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三）项目基本情况

黑龙江工程学院基础实验楼（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及购置实训设备项目（以下简称“实验楼项目”项目）为新建项目。占地面积为 8,486.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378.40 平方米，地上 8 层（局部 7 层）建设期 3 年。由于临近地铁施工影响，实际施工占地面积为 8,484.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168.97 平方米，地上 6 层（局部 4 层、5 层）。其中：平面房间的主要功能为各类实验室，有 4 部疏散楼梯 4 部电梯。项目总投资估算 15,002.60 万元，建设周期 2 年。

实际已开工情况：2017 年 10 月份开工完成桩基工程，2018 年 3 月末复工，浇筑混凝土框架，主体在 2018 年 8 月 17 号封顶。外墙抹灰及内墙砌筑已完成，2019 年 1 月供暖，同时进行室内装修，目前施工建筑外墙石材预计 6 月底完工，整体工程按计划有序推进，预计 2019 年 10 月底竣工。

二、评价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件的要求，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拟发行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发行债券金额 2,600.00 万元，期限五年。

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7.77 倍。对此，我们从投资估算、资金筹措、资金覆盖倍数等方面具体分析如下：

1、投资估算

参考目前国债五年期票面年利率，以及黑龙江省同类债券利率，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暂按发行利率 4.00%进行测算，据此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14,588.17 万元，由项目建设投资及债券发行费用构成。本项目建设投资 14,585.57 万元，总发行费暂估为 2.60 万元，总投资为 14,588.17 万元。详见表 1：

表 1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投资	债券发行费	总投资估算
实验楼项目	14,585.57	2.60	14,588.17

2、资金筹措

本项目建设期投资由财政安排或建设单位自筹资本金 11,988.17 万元。同时，项目总投资中的其余资金通过政府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筹集，共计 2,600.00 万元。资金筹措情况详见表 2：

表 2 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资本金	专项债券	资金筹措总额
实验楼项目	11,988.17	2,600.00	14,588.17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 14,588.17 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 37,453.30 万元，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16,338.61 万元（其中：债券融资本息 3,120.00 万元，原有贷款融资本息 13,218.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净收益/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本项目资金覆盖倍数为 2.29。详见表 3：

表 3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 总投资	项目 净收益	计划 发行额	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资金覆盖 倍数
				债券	原有贷款	
黑龙江工程学院	14,588.17	37,453.30	2,600.00	3,120.00	13,218.61	2.29

（二）资金稳定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为基础，按照既定的学生人数、及成本费用测算专项债券存续期间的各年净收益，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实验楼项目专项债券于 2024 年到期，本项目专项债券到期偿还本金后期末仍有结余。总体而言，本项目资金稳定性较可靠。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详见表 4：

表 4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结余资金	债券到期时间
黑龙江工程学院	21,114.69	2024 年

三、风险分析

考虑到项目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是本次所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学生人数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债券本息的偿还。本次以黑龙江工程学院提供的《2019 年黑龙江省教育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黑龙江省本级教育项目实施方案》学生人数为预测数据。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学生人数下降 10%的情况下，实验楼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仍然 >1 ，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总体来看，本项目预计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对其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较高，但未来募投项目涉及实际学生人数等受相关市场影响较大。考虑在未能按预测的学生人数取得收入，而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以及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进而在项目收入最终实现后予以归还，或者通过追加资本金等方式来满足还本付息要求。

四、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本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我们未注意到该资金筹措不能给黑龙江工程大学项目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的情况。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以学费收入等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我们也未注意到上述回笼手段不能够为项目提供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的情况，出现不能充分满足本项目建设开发的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基于目前对资金平衡方案中项目收入及成本的分析，我们认为本项目的净收益可以覆盖本期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支出，并有较可靠的保障倍数，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申请人本次黑龙江工程学院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8月20日

附件一：总投资估算表



表 1-1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1	建设投资	14,585.57
1.1	建安工程费	7,152.71
1.2	设备购置费	5,157.23
1.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77.23
1.4	预备费	698.40
2	债券发行费	2.60
	合计	14,588.17



附件二：总投资估算及建设期资金筹措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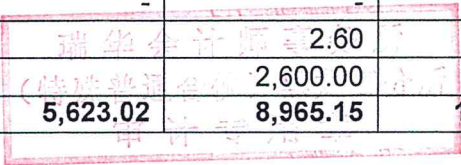


表 2-1 项目投资估算及建设期资金筹措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以前年度	2019 年	合计
1	资本金	5,623.02	6,365.15	11,988.17
1.1	建设投资	5,623.02	6,365.15	11,988.17
1.2	建设期利息	-	-	-
1.3	债券发行费		2.60	2.60
2	债券资金		2,600.00	2,600.00
	合计	5,623.02	8,965.15	14,588.17



附件三：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表 3-1 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一	收入						
1	学费收入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37,453.30
1.1	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	6,511.94	6,511.94	6,511.94	6,511.94	6,511.94	32,559.70
	学生人数 (人)	1,101.91	1,101.91	1,101.91	1,101.91	1,101.91	5,509.55
	学费 (万元/人.年)	200	200	200	200	200	
	学生人数 (人)	0.35	0.35	0.35	0.35	0.35	
	学费 (万元/人.年)	879	879	879	879	879	
	学生人数 (人)	0.44	0.44	0.44	0.44	0.44	
	学费 (万元/人.年)	1,057	1,057	1,057	1,057	1,057	
	学生人数 (人)	0.45	0.45	0.45	0.45	0.45	
	学生人数 (人)	339	339	339	339	339	
	学费 (万元/人.年)	0.50	0.50	0.50	0.50	0.50	
1.2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331.40	331.40	331.40	331.40	331.40	1,657.00
	学生人数 (人)	206	206	206	206	206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498	498	498	498	498	
	学费 (万元/人.年)	0.50	0.50	0.50	0.50	0.50	
1.3	测绘工程学院	565.05	565.05	565.05	565.05	565.05	2,825.25
	学生人数 (人)	544	544	544	544	544	
	学费 (万元/人.年)	0.35	0.35	0.35	0.35	0.35	
	学生人数 (人)	238	238	238	238	238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258	258	258	258	258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学生人数 (人)	99	99	99	99	99	
	学费 (万元/人.年)	1.65	1.65	1.65	1.65	1.65	

附件三：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表 3-1 收入及成本估算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及成本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4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477.05	477.05	477.05	477.05	477.05	2,385.25
	学生人数 (人)	557	557	557	557	557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565	565	565	565	565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1.5	经济管理学院	523.25	523.25	523.25	523.25	523.25	2,616.25
	学生人数 (人)	821	821	821	821	821	
	学费 (万元/人.年)	0.35	0.35	0.35	0.35	0.35	
	学生人数 (人)	253	253	253	253	253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1.6	机电工程学院	708.40	708.40	708.40	708.40	708.40	3,542.00
	学生人数 (人)	447	447	447	447	447	
	学费 (万元/人.年)	0.35	0.35	0.35	0.35	0.35	
	学生人数 (人)	741	741	741	741	741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学生人数 (人)	95	95	95	95	95	
	学费 (万元/人.年)	2.30	2.30	2.30	2.30	2.30	
	学生人数 (人)	42	42	42	42	42	
	学费 (万元/人.年)	1.65	1.65	1.65	1.65	1.65	
	学生人数 (人)	84	84	84	84	84	

附件三：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表 3-1 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及成本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620.23	620.23	620.23	620.23	620.23	3,101.15
	学生人数 (人)	160	160	160	160	160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317	317	317	317	317	
	学费 (万元/人.年)	0.44	0.44	0.44	0.44	0.44	
	学生人数 (人)	685	685	685	685	685	
	学费 (万元/人.年)	0.50	0.50	0.50	0.50	0.50	
1.8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546.80	546.80	546.80	546.80	546.80	2,734.00
	学生人数 (人)	944	944	944	944	944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376	376	376	376	376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人文与社会科学系	99.3	99.3	99.3	99.3	99.3	496.50
	学生人数 (人)	111	111	111	111	111	
1.9	学生人数 (人)	111	111	111	111	111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122	122	122	122	122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国际教育学院	765.60	765.60	765.60	765.60	765.60	3,828.00
	学生人数 (人)	464	464	464	464	464	
	学费 (万元/人.年)	1.65	1.65	1.65	1.65	1.65	
1.11	数学系	50.85	50.85	50.85	50.85	50.85	254.25
	学生人数 (人)	113	113	113	113	113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学生人数 (人)	0.45	0.45	0.45	0.45	0.45	

附件三：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表 3-1 收入及成本估算表 (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成本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12	理学院	625.50	625.50	625.50	625.50	625.50	3,127.50
	学生人数 (人)	695	695	695	695	695	
	学费 (万元/人.年)	0.90	0.90	0.90	0.90	0.90	
1.13	外语系	96.6	96.6	96.6	96.6	96.6	483.00
	学生人数 (人)	111	111	111	111	111	
	学费 (万元/人.年)	0.40	0.40	0.40	0.40	0.40	
	学生人数 (人)	116	116	116	116	116	
	学费 (万元/人.年)	0.45	0.45	0.45	0.45	0.45	
2	住宿费收入	978.72	978.72	978.72	978.72	978.72	4,893.6
	人数	12,234	12,234	12,234	12,234	12,234	
	单价 (万元/人.年)	0.08	0.08	0.08	0.08	0.08	
二、	成本						
1	成本支出项	12,183.76	12,183.76	12,183.76	12,183.76	12,183.76	60,918.82
1.1	人员经费	9,187.50	9,187.50	9,187.50	9,187.50	9,187.50	45,937.50
1.2	公用经费	2,247.20	2,247.20	2,247.20	2,247.20	2,247.20	11,235.99
1.3	运营维护成本	749.07	749.07	749.07	749.07	749.07	3,745.33
2	成本抵减项 (财政生均拨款)	14,680.80	14,680.80	14,680.80	14,680.80	14,680.80	73,404.00
2.1	年平均人数 (人)	12,234	12,234	12,234	12,234	12,234	
2.2	生均拨款标准 (元/人)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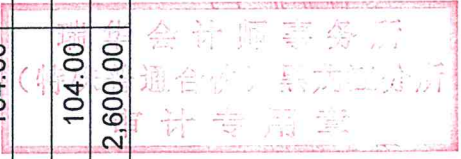
附件四：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表 4-1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债券利率	4.00%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资金	2,600.00						2,600.00
利息支出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520.00
本期还款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2,704.00	3,120.00
其中：还本						2,600.00	2,600.00
付息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52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	



附件五：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表 5-1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以前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5,623.02	6,779.58						12,402.60
债券资金流入		2,600.00						2,600.00
运营期现金流入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37,453.30
现金流入总额	5,623.02	9,379.58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7,490.66	52,455.90
现金流出								
建设资金流出	5,623.02	9,376.98						15,000.00
债券发行费用		2.60						2.60
本期债券还本付息			104.00	104.00	104.00	104.00	2,704.00	3,120.00
以前年度银行贷款还本付息			4,154.35	4,253.57	3,307.44	1,165.74	337.51	13,218.61
现金流出总额	5,623.02	9,379.58	4,258.35	4,357.57	3,411.44	1,269.74	3,041.51	31,341.21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3,232.31	3,133.09	4,079.22	6,220.92	4,449.15	21,114.69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3,232.31	6,365.40	10,444.62	16,665.54	21,114.69	
平均偿债覆盖率								2.29

注：依据财教[2010]567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原则上，2012年各地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205 高等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不低于12,000元。”

鉴于“生均拨款12,000元/人”已能覆盖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故“生均拨款”和“成本”未纳入平衡方案计算。

附件六：压力测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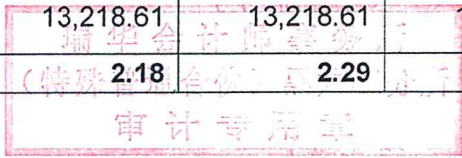


表 6-1 项目收益压力测试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工程学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净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10%	-5%	0	5%	10%
1	净收益	33,707.97	35,580.64	37,453.30	39,325.97	41,198.63
2	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2.1	债券融资本息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2.2	原有银行贷款融资本息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3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2.06	2.18	2.29	2.41	2.52



附件七：



收益及现金流入评价说明

一、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本次预测以黑龙江工程学院专项债券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预期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总投资估算、建设期等，以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的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本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表。

二、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的相关依据

- 1、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黑龙江工程学院基础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黑发改社会函【2015】207号文件；
- 2、《关于调整黑龙江工程学院基础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部分内容的函》黑发改社会函【2016】117号文件；
- 3、《黑龙江工程学院“十二五”规划和2020年发展目标》；
- 4、《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 5、《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
- 6、《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9〕23号）。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 3、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 4、项目自有资金均通过财政拨款收入进行支出；
- 5、学校现有其他存量在建项目后续资金缺口资金均可通过财政拨款收入进行支出；
- 6、由于学校年收入总额中的财政补助收入是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主要用于支付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因此在分析学校所产生的收益过程中，剔除了财政补助收入及其对应的支出项目。

四、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一）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学校始建于 1952 年，于 2000 年合并升格为普通本科院校，定名为黑龙江工程学院。学校现有固定资产总值 9 亿元，其中，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近 3 亿元；教职工近 1400 人，其中，专任教师 837 人，具有正、副教授等高级职称人员 440 人，教师中具有博士、硕士学位 691 人；全日制本专科生 15000 人。学校现有 14 个教学学院（系）、国际交流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等现代化的教学设施，有 46 个本科专业，涵盖了工、管、文、理、法、经、艺七大学科门类。学校测绘科学与技术、交通运输工程为省级重点建设一级学科；测绘工程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土木工程、测绘工程、车辆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管理、会计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为省级重点专业；有各类实验室和实习实训中心 130 余个、校外实习基地 170 余个，其中，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1 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3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2 个、省高校校企共建工程研发中心 2 个。学校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标兵”荣誉称号，黑龙江省“十佳和谐校园”荣誉称号。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地点

黑龙江工程学院校园内，北面为东直路，东面为原 7 层实验楼，西面为 3 层学生宿舍，用地呈长方形状，南北 70.00 米，东西 121.20 米

2、项目基本情况

黑龙江工程学院基础实验楼（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及购置实训设备项目（以下简称“实验楼项目”项目）为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占地面积为 8,486.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378.40 平方米，地上 8 层（局部 7 层）建设期 3 年。由于临近地铁施工影响，实际施工占地面积为 8,484.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4,168.97 平方米，地上 6 层（局部 4 层、5 层）。其中：平面房间的主要功能为各类实验室，有 4 部疏散楼梯 4 部电梯。项目总投资 14,588.17 万元，建设期 2 年。

3、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份开工完成桩基工程，2018 年 3 月末复工，浇筑混凝土框架，主体在 2018 年 8 月 17 号封顶。外墙抹灰及内墙砌筑已完成，2019 年 1 月供暖，同时进行室内装修，目前施工建筑外墙石材预计 6 月底完工，整体工程按计划有序推进，预计 2019 年 10 月底完工。

4、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本项目建设投资 14,585.57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0（债券利率按 4%估算，最终以实际利率为准，建设期短于 1 年本次不计算建设期利息），债券发行费 2.60 万元（按债券发行金额的 0.1%测算），总投资估算 14,588.57 万元。其中财政安排或高校自筹资本金 11,988.17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82.17%；通过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筹措 2,600.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17.83%（2019 年发行 2,600.00 万元，债券期限 5 年）。项目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资金筹措方式	
	建设投资	发行费用	自有资金	发行债券
学生公寓楼新建工程项目	14,585.57	2.60	11,988.17	2,600.00
合计	14,588.17		14,588.17	

（三）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1、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

近年来加快高校发展，提高办学层次，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为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已成为我省高校教育的指导思想。根据省教育厅“十二五”规划纲要精神，黑龙江工程学院坚持教学与实践相结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把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作为重点，积极努力将新型校园总体规划建设与教学需求相结合，开创高校教育新纪元。

黑龙江工程学院已被纳入到黑龙江省“十二五”发展规划、随着招生规模的扩大，学校基础建设和办学条件正在发生日新月异的变化，为使学校的扩建与发展规模相适应，做到均衡有序的发展，迫切需要对黑龙江工程学院校园进行扩建并重新整合内部功能。

（1）项目的建设是加速我省教育事业蓬勃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学校规模不断扩大，原有学校占地面积及基础设施均已达不到国家规定要求，为满足“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需要，适应我国深化教育改革，推进素质教育的方针政策，学校扩建是非常必要的。

（2）项目的建设是改善人才供给结构，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

伴随我省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经济结构的调整和二次创业对高层次专门人才需求逐渐增大，与我省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相比，高级经济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匮乏，这已成为制约地方经济振兴的重要因素之一。

(3) 项目的建设是学校加速自身长远发展，提高办学效益，改善教学环境的需要。

高等教育大发展的形势使高校办学具备更大的潜力和更加广阔的空间，高等教育的发展就是要提高办学效率，没有效率就没有发展，陈旧落后的教育环境和生活、学习条件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教学、科研、生活水平需要，限制了学校的发展。教育是一种产业，高校已经普遍认识到，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经济来源的重要渠道不是光靠外界给予多少，而是靠我们自己是否有良性的管理体制和自身的“造血”功能。高等教育在发展的过程中，面临的是招生规模、学校收费、管理机制、办学形式、学校外在形象以及学校教育质量、专业的发展等各方面的的问题。

项目建成后，可以极大地改善黑龙江工程学院的办学条件，使学校学生的教学和学习条件有了较大的提高发展，更加符合规范化普通高等本科学校办学标准，对改善黑龙江工程院校区的教学生活环境，保证学校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同时，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将为黑龙江工程院校园创建一个功能完善、环境优美、和谐健康的育人空间，为黑龙江工程学院教学质量与科研水平的提升及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的增强提供基础性的支撑，对保证黑龙江工程学院在教学、科研、就业率上的提高，促进学校整体创新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借助这一优势，更能增强学校的吸引力和教学能力，吸纳更多生源和其它教育资源，提高师资能力和水平，巩固和扩大办学成果。由此可见，本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2、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1) 收入情况

本次发行专项债券项目，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还本付息，具体情况如下：

①在校学生

2018年在校生总规模达到12,234人，本次测算以12,234人为准，不考虑学生人数增长。

②学费收费标准

按照黑教厅联(2000)7号文件、黑价联(2010)79号文件等文件对普通本科生的学费收费规定，普通本科生收费标准在3,500-16,500元/人.年，按照教外来(1998)7号文件文件对来华留学生的学费收费规定，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收费标准为16,000元/人.年，按照黑价行(2018)88号文件对中外合作办学的收费规定，国内学习期间收费标准为23,000元/人.年。本次不考虑未来增长因素。

③住宿费收费标准

根据黑教联【2007】1号文件，八人间、六人间、四人间住宿费收费标准分别600元/人.年、800元/人.年和1,200元/人.年，本次不考虑未来增长因素。

预期收入及现金流入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收入		可用与还款净收益
	学费	住宿费	
2020年	6,511.94	978.72	7,490.66
2021年	6,511.94	978.72	7,490.66
2022年	6,511.94	978.72	7,490.66
2023年	6,511.94	978.72	7,490.66
2024年	6,511.94	978.72	7,490.66
合计	32,559.70	4,893.60	37,453.30

(2) 运营成本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的成本和费用主要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运营维护成本。

①人员经费

黑龙江工程学院教职员工人数1,225人，年薪平均为7.5万元/人。

②公用经费预测

本项目公用经费主要包括材料费、水费、电费等直接成本及相应税费。按目前同类行业的情况，适当增加比例的原则，通过加权平均后，按收入的30%计算。

③运营维护费预测

本项目运营维护费主要为维修维护费，按收入的10%计算。

④相关税费

本项目纳入债券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包括学费、住宿费收入，不涉及相关税费。

3、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学校收入合计37,453.30万元，学校原有融资本息合计13,218.61万元，债券还本付息合计3,120.00万元。

依据财教[2010]567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原则上，2012年各地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205高等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

的专项经费) 不低于 12,000 元。”

鉴于“生均拨款 12,000 元/人”已能覆盖成本 9,958.94 元/人，故“生均拨款”和“项目成本”未纳入平衡方案计算。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划	净收益	原有融资	债券融资	覆盖倍数
总投资	发行额		本息	本息	
14,588.17	2,600.00	37,453.30	13,218.61	3,120.00	2.29

经测算，本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可达平衡，收益覆盖债券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2.29。

4、压力测试

考虑到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是本次所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学生人数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债券本息的偿还。当预计学生人数下降 10% 情况下，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仍然 > 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压力测试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净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动比例				
		-10%	-5%	0	5%	10%
1	净收益	33,707.97	35,580.64	37,453.30	39,325.97	41,198.63
2	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16,338.61
2.1	债券融资本息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2.2	原有银行贷款融资本息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13,218.61
3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2.06	2.18	2.29	2.41	2.52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578093100P(1-1)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营业场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银行街10号三、四层

负责人 宋卫东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1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黑龙江省财政厅批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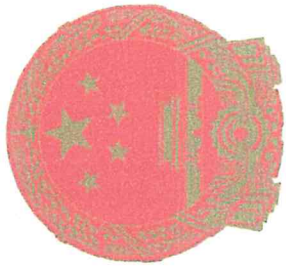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3 年 09 月 25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sxt.hljaic.gov.cn报送年度报告，逾期不报将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156986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负责人：宋卫东

经营场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银行街10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02303

批准执业文号：黑财注[2009] 4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2月14日

证书序号：500041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黑龙江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刘琦祺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黑龙江分所
审计专用章

姓名: 刘琦祺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8-27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719720827156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0306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宋炳珍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审计专用章

姓名 宋炳珍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9-04-2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21969042846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502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